

关于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和 2023 年第一季度报
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回复说明
信会师函字[2023]第 ZE046 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关于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和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
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回复说明

信会师函字[2023]第 ZE046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贵所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出具的《关于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和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3】0235 号）（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已收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年审会计师”）对贵所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所列问题中需要年报会计师说明或发表意见的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核查。现将有关问题的核查情况和核查意见的说明如下：

注 1：除特殊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万元。

注 2：本回复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2、2023年一季报显示，公司业绩大幅增长，营业收入1.43亿元，同比增长68.25%，归母净利润为0.38亿元，同比增长298.99%。2022年四季度公司业绩出现下滑，营业收入1.32亿元，同比减少23.49%，归母净利润0.33亿元，同比减少53.79%。请你公司：(1)说明公司2022年以及2023年一季度期间销售模式和收入确认方式是否发生变化；(2)结合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说明公司2022年四季度业绩大幅下滑、2023年一季度业绩显著上升的波动原因和合理性，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及跨期转结成本和费用的情形。

回复：

一、公司回复

(一)说明公司2022年以及2023年一季度期间销售模式和收入确认方式是否发生变化；

1、2022年以及2023年一季度期间销售模式

公司2022年以及2023年一季度按销售模式划分的主营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23年一季度		202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直接销售	831.00	5.95%	5,934.94	12.27%
间接销售	13,139.91	94.05%	42,452.18	87.73%
合计	13,970.91	100.00%	48,387.13	100.00%

2022年以及2023年一季度期间销售模式未发生变化，仍以间接销售为主，直接销售为辅。

2、2022年以及2023年一季度期间收入确认方式

2022年以及2023年一季度公司收入确认方式未发生变化。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

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具体原则

仓库人员依据 ERP 系统审核后的出库单发货，依照客户需求选择物流、自送、客户自提等方式运输。

1) 普通销售业务：

I、选择物流方式的，企业依据物流公司提供的物流签收信息，确认已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确认销售收入。

II、选择自送方式的，企业依据客户的签收单，确认已将商品控制权给购货方，确认销售收入。

III、选择客户自提方式的，企业收到签收单后，确认已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确认销售收入。

IV、国外销售业务，公司根据合同或订单的约定将产品出口报关，且取得报关单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2) 技术服务收入：

企业依据合同确认合同履行义务，取得客户确认的服务明细后确认收入。

(二) 结合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说明公司 2022 年四季度业绩大幅下滑、2023 年一季度业绩显著上升的波动原因和合理性，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及跨期转结成本和费用的情形。

1、与同行业上市公司 2022 年四季度、2023 年一季度收入、净利润比较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22 年四季度、2023 年一季度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营业总收入(万元)		同比增长	营业总收入(万元)		同比增长
	2023 年一 季度	2022 年一季 度		2022 年四季度	2021 年四季度	
翔宇医疗	14,315.35	8,508.42	68.25%	13,200.26	17,252.17	-23.49%
伟思医疗	9,553.95	5,410.73	76.57%	10,504.20	12,673.14	-17.11%
麦澜德	10,912.31	7,457.00	46.34%	7,856.98	11,103.36	-29.24%
公司	净利润(万元)		同比增长	净利润(万元)		同比增 长
	2023 年一 季度	2022 年一季 度		2022 年四季度	2021 年四季度	
翔宇医疗	3,859.22	833.28	363.13%	3,304.39	6,903.34	-52.13%
伟思医疗	3,008.17	1,700.97	76.85%	3,165.71	7,022.90	-54.92%
麦澜德	3,339.36	2,251.88	48.29%	2,334.55	4,142.84	-43.65%

注：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对外披露的定期报告。

(1) 2022 年四季度三家专营康复医疗器械的公司均呈现业绩下滑，其中伟思医疗同比下降 17.11%，麦澜德同比下降 29.24%。公司 2022 年四季度业绩下降主要是第四季度本应该是传统销售旺季，但由于 2022 年 12 月客观因素影响，公司营销活动及物流运输均受到不同程度影响，导致产品无法按期交付和验收，

相应订单未能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2) 2023 年一季度三家专营康复医疗器械的上市公司均同比增长，其中伟思医疗同比增长 76.57%，麦澜德同比增长 46.34%，公司同比增长 68.25%。公司 2023 年一季度业绩上涨主要是影响 2022 年四季度物流受阻的客观因素消失，无法送货的 2022 年度订单及 2023 年一季度新签订单及时发出并签收，2023 年一季度业绩上升。

(3) 2023 年一季度，公司与麦澜德收入、净利润较 2022 年四季度均同比增长，其中麦澜德收入、净利润环比增长 28.00%和 30.09%，公司收入、净利润环比增长 7.79%和 14.38%。公司净利润环比增长比例高于收入环比增长比例主要原因是收入增长，但公司费用与四季度基本保持一致。

通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 2022 年四季度、2023 年一季度收入进行比较，公司的收入变化方向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一致，具有合理性。

2、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及跨期转结成本和费用的情形

(1) 2022 年度、2023 年一季度毛利率

单位：%

公司	毛利率	
	2023 年一季度	2022 年度
翔宇医疗	68.19	66.17
伟思医疗	71.39	72.37
麦澜德	63.12	70.80

注：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对外披露的定期报告

公司严格按照收入确认政策根据签收或报关单日期确认收入，不存在跨期确认收入的情况。

2023 年一季度，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较去年有所下降，公司 2023 年一季度毛利率与 2022 年度毛利率相比略有上升，但变动幅度不大。公司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系公司销售产品结构不同所致。

(2) 2022 年度、2023 年一季度费用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	2023 年一季度		2022 年度	
	期间费用金额	占比	期间费用金额	占比
翔宇医疗	6,044.80	42.23%	24,220.37	49.58%
伟思医疗	4,262.00	44.61%	15,453.62	48.05%
麦澜德	3,823.20	35.04%	14,923.60	39.60%

注：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对外披露的定期报告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变动方向一致，2023 年一季度费用率均较 2022 年度有所下降。2023 年一季度费用率下降较多的主要原因有：

(1) 公司 2023 年一季度收入较 2022 年一季度增长 68.25%；

(2) 在费用方面，公司人员较 2022 年末保持稳定，职工薪酬及相关费用较 2022 年四季度保持稳定。

公司 2022 年四季度收入下降、2023 年一季度业绩显著上升的主要原因系 2022 年 12 月防控政策放开，全国普遍出现办公效率下降，公司通过种种措施积极应对，以确保生产运营的正常运行，但公司营销活动及物流运输均受到不同程度影响，导致产品无法按期交付和验收，未能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受影响的相关订单在 2023 年一季度实现了物流签收，并确认了收入。

2022 年度及 2023 年一季度，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确认相应期间的营业收入，不存在跨期确认收入、跨期结转成本和费用的情形。

二、年报会计师回复

(一) 主要核查程序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访谈财务总监并了解公司销售模式和收入确认方式，及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测试其设计的合理性和运行的有效性；

2、选取翔宇医疗与客户签定的销售合同，检查其主要条款，识别与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和条件，评价翔宇医疗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在抽样的基础上，选取 2022 年度记录的收入核对至相关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出库单、物流信息、客户签收记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翔宇医疗会计政策。

4、结合产品类型及客户类型对收入、成本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收入的增减变动是否合理。

5、对 2022 年度营业收入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函证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时间	审定金额	函证金额	发函比例	回函金额	回函比例	回函及替代比例
2022 年度	48,387.13	24,322.66	50.27%	21,944.95	45.35%	50.27%

6、针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成本结转、费用，选取样

本，核对签收单、报销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7、取得 2022 年度员工花名册、工资表，统计销售人员、研发人员薪酬变化数据，计算人均薪酬变动情况；了解 2022 年度公司销售人员、研发人员薪酬总额、员工人数及人均薪酬的变动原因；获取 2022 年度销售部门、研发部门绩效考核制度，结合员工名册、应付职工薪酬明细账核查薪酬变动的合理性；同时检查新增销售人员、研发人员的专业背景、简历、社保转移记录等，确认新增人员的真实性；

8、对各费用中主要项目进行审计，获取审批单据及相关支持证据，核查费用的真实性；

9、执行分析性程序，分析费用的构成和变动，检查是否存在异常或变动幅度较大的情况，分析其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进行比较，分析费用率的合理性；

10、对公司 2023 年一季度数据执行分析性程序。

（二）核查意见

基于上述审计程序，公司回复提及的信息与我们实施上述程序获取的信息在重大方面保持一致。我们认为：就公司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应而言，公司 2022 年以及 2023 年一季度期间销售模式和收入确认方式未有变化；公司 2022 年四季度业绩大幅下滑、2023 年一季度业绩显著上升的波动具备合理性；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跨期确认收入及跨期结转成本和费用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关于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和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3】0235 号）的回复说明之签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勇波
(项目合伙人)

陈勇波



中国注册会计师：代华威

代华威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四日